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兰泰克”或“公司”）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法兰泰克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05 号）的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开发行了 330,000 手可转换公司债券（3,300,00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3,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000.00 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311.32 万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174.6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514.0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262 号《验资报告》。由于募集资金到位前已支付的发行费用未予以置换，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为 32,576.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091.48 万元，用于智能高空作业平台项目、安徽物料搬运装备产业园（一期）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及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

专项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制度的情况。

2020年8月18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法兰泰克（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绿色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现已更名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2年8月15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法兰泰克（安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原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本次新增的开户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原可转债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现已更名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绿色支行。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行	银行账户	开户日期	存储余额
法兰泰克（安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636332740	2022年07月28日	23,696,272.58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银行存款余额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汾湖支行	30450188000107779	49,018.64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银行存款余额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绿色支行	51730026000061	10,043,578.79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37120180808233638	333,460.29
法兰泰克（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支行	632268855	5,326,826.74
法兰泰克（安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636332740	23,696,272.58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为 39,449,157.04 元。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经核查，公司未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 1 亿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2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投向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期现金收益金额为 2,606,738.43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已全部收回，余额为零。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归还银行贷款或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兰转债”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根据目前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和各项费用支出情况，预计募集资金将结余 1.5 亿元。为支持公司安徽物料搬运装备产业园（一期）项目建设，公司拟将原募投

项目预计结余的 1.5 亿元投向该项目，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募集资金筹资总额的 45.45%。

公司物料搬运板块业务增长强劲，收入占主营业务的比重达 80%以上。随着制造业转型升级，物料搬运设备制造业也在加速整合，整个行业市场份额向头部企业集中的趋势明显，公司借助丰富的行业经验与成熟的专业技术引领发展，在手订单持续增长，公司的产能负荷压力较大，因此实施了扩产计划，以推动公司主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不构成关联交易。变更前后的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变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预计完工时间
智能高空作业平台项目	30,000.00	29,576.00	14,576.00	2023年6月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3,000.00	/
安徽物料搬运装备产业园项目	50,000.00	-	15,000.00	2023年12月
合计	83,000.00	32,576.00	32,576.00	

注：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数据。以上金额未包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见附表 2。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兰转债”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近年原项目的原材料供给、物资流转、人力调配等受到社会面客观环境不同程度的影响，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放缓，建设周期延长，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 2023 年 6 月。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九、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法兰泰克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2781 号《关于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认为：

法兰泰克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4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法兰泰克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十、保荐机构的主要核查工作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访谈了公司财务负责人，查阅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的制度，查阅了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会议文件、信息披露文件，取得并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流水，抽查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凭证、相关合同，查阅了审计机构出具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通过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2 年度公司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斐斐

杨斐斐

包晓磊

包晓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576.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91.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91.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6.0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高空作业平台项目	是	29,576.00	14,576.00	14,410.63	8,787.40	12,227.15	-2,183.48	84.85	2023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安徽物料搬运装备产业园（一期）项目	是		15,000.00	4,411.76	4,864.33	4,864.33	452.57	110.26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3,000.00	3,000.00	3,000.00	39.76	3,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576.00	32,576.00	21,822.39	13,691.49	20,091.48	-1,730.9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近年原项目的原材料供给、物资流转、人力调配等受到社会面客观环境不同程度的影响，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放缓，建设周期延长，智能高空作业平台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2023年6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智能高空作业平台项目投入金额调减至14,576万元，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3年6月。本次“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计算，其中智能高空作业平台项目T+1项目总投资13,942.10万元，T+2项目总投资在原计划15,633.90万元调减至633.90万元（T为实际募集资金到账日计算），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于2020年8月6日全部收到，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月平均值计算为14,410.63万元；安徽物料搬运装备产业园（一期）项目拟投入金额15,000.00万元，于2022年8月8日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兰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月平均值计算为4,411.76万元。

注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如适用）。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安徽物料搬运装备产业园(一期)项目	智能高空作业平台项目	15,000.00	4,411.76	4,864.33	4,864.33	110.26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5,000.00	4,411.76	4,864.33	4,864.3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兰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根据目前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和各项费用支出情况,预计智能高空作业平台项目募集资金将结余1.5亿元。为支持公司安徽物料搬运装备产业园(一期)建设,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预计结余的1.5亿元投向该项目,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于2022年7月21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